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继增先生召集和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1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2名。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赵伟先生向董事会报告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2021年度的经营计划和2021年的重点工作安排，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柯昌明先生、吴维春先生、樊淳飞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1]第【2-10068】号《审计报告》，2020年度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53,268,165.2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3,909,256.44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84,390,925.64元后，加期初未分配利润1,504,836,438.31元，扣除实施2019年度分配的40,943,302.37元，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32,770,375.55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984,526,353.68元。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2020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相应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0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成交总金额为96,680,099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2020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21.33%。

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相关决策机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就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八、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赵继增、赵伟、牛俊高、汪正峰、颜浩回避表决。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6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1日